

詩歌原理 A B C

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再印

詩歌原理 A B C (全二冊)

〔平裝五角 精裝六角〕
〔外埠酌加郵費匯費〕

印翻准不
發行所
著出印發
者作版行
者刷版行
者者傳東
世界書局
世界書局
世界書局
華叢書社

上海四馬路

世

界

書

局

A B C叢書發刊旨趣

徐蔚南

西文 A B C 一語的解釋，就是各種學術的階梯和綱領。西洋一種學術都有一種 A B C；例如相對論便有英國當代大哲學家羅素出來編輯一本相對論 A B C；進化論便有進化論 A B C；心理學便有心理學 A B C。我們現在發刊這部 A B C 叢書有兩種目的：

第一 正如西洋 A B C 書籍一樣，就是我們要把各種學術通俗起來，普遍起來，使人人都有獲得各種學術的機會，使人人都能找到各種學術的門徑。我們要把各種學術從智識階級的掌握中解放出來，散遍給全體民衆。A B C 叢書是通俗的大學教育，是新智識的泉源。

第二 我們要使中學生大學生得到一部有系統的優良的教科書

或參考書。我們知道近年來青年們對於一切學術都想去下一番工夫，可是沒有適宜的書籍來啓發他們的興趣，以致他們求智的勇氣都消失了。這部ABC叢書，每冊都寫得非常淺顯而且有味，青年們看時，絕不會感到一點疲倦，所以不特可以啓發他們的智識慾，並且可以使他們於極經濟的時間內收到很大的效果。ABC叢書是講堂裏實用的教本，是學生必辦的參考書。

我們爲要達到上述的兩重目的，特約海內當代聞名的科學家・文學家・藝術家以及力學的專門研究者來編這部叢書。

現在這部ABC叢書一本一本的出版了，我們就把發刊這部叢書的旨趣寫出來，海內明達之士幸進而教之！

一九二八，六，二九・

序

本書試以極淺近的理論和實例說明詩歌最基本的原理。書中的舉例，爲便讀者領悟起見，完全採用中國常見的詩歌，但編時信手拈來，不暇揀擇，故當然不能算是最好的例。關於聲韻一部份，也只以中國的詩歌爲限，但即就此說明一般的原理。本書的讀者可參考：——

詩之研究（本書作者譯，商務書館出版）

Stedman, Elements and Nature of Poetry, (Houghton mifflin and Co.)

Hunt's Literature; Its Principles and Problems. (Funk and Mag-nalls.)

Winchester's 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. (Macmillan.)

Monltion's Modern Study of Literature. (Macmillan.)

支那詩論史（鈴木虎雄著，日本宏文堂出版）

國故新探（唐鋐著，商務書館出版）

中國舊詩篇中的聲律問題（劉大白著，見中國文學

研究，商務書館出版）

詩論（潘大道著，商務書館出版）

詩歌與感情（汪靜之著，見文學週報）。

目 次

第一章 什麼是詩歌………	一
第二章 詩人的解剖………	三一
第三章 形態與聲韻………	七〇
第四章 詩的神祕………	一一八

詩歌原理 A B C

第一章 什麼是詩歌

從詩歌裏尋求詩歌的原理，實在就只回答「什麼是詩」一個問題。換言之，如果這個問題能夠圓滿的回答，那末詩歌的原理也就明白大半了。但是正唯這個簡單的問題是很難回答的，所以詩歌的原理才值得我們研究一下。如今且把古今中外對於這個問題的常見的答案隨便抄幾條在下面，便可見這個問題決不是簡單的了。

「詩言志，歌永言。」（尚書舜典）

「詩，言其志也。」（禮樂記）

「詩者，志之所之也；在心為志，發言為詩。情動於中

而形於言；言之不足，故嗟歎之；嗟歎之不足，故永歌之。……」（毛詩序）

「詩，意也。」（廣雅釋言）

「詩所以合意，歌所以詠詩也。」（魯語）

「詩，弦歌諷諭之聲也。」（鄭氏六藝論）

「在事爲詩，未發爲謀，故詩之爲言志也。」（春秋說題辭）

「詩者，中聲之所止也。」（荀子勸學篇）

「詩者，所以記物也。」（管子山權數）

「詩者志德之理，而明其指，令人繹之以自成也。」（

賈子道德說）

「詩者，思也，辭也；在辭爲詩。」（梁簡文帝說）

『詩是簡單的，感覺的，熱情的文字。』(Milton)

『詩是條理最好的最好文字。』(Coleridge)

『詩是人生的批評而符合詩的真和詩的美的法則者。』

(Matthew Arnold)

『詩是憑着熱情活活傳達給人心的真理。』(Wordsworth)

『詩是強力的感情的自然流露。』(前人)

『詩是基於高尚理由的高尚情緒憑着想像的呈現。』(

Ruskin)

『詩是想像的表現。』(Shelley)

『詩是表現事物的精神的永久嘗試。』(Emerson)

『詩是宇宙與神，自然與精神，及實際與理想的契合的表現。』(Browning)

「詩是對於真、美力的一種熱情的流露，而憑想像及幻想以體現並說明它的觀念，按變化及一致的原則以調節它的文字。」(Leigh Hunt)

「詩是表現人類心靈的發明、趣味、思想、熱情、以及洞見的一種有節奏而想像的文字。」(Steelman)

好了好了！若是照這樣抄下去，那怕再抄幾千百條也儘管有，但是豈不愈說愈胡塗嗎？不；我們在這許多不同的說頭裏面，有一點地方是很明白的，——就是因各人的觀察點不同，所以得着不同的結果。譬如我們問「牀」是什麼，有的人從它的用場上說，說它是我們人睡的東西；但是別的人却從它的形式上說，便又說是一件有四腳的架子搭着個長方

形的繩子。有的人只看見過木頭牀，沒有看見過鐵牀，故只是木頭做的；反之，有的人便只說牀是鐵做的。一件極普通極具體的東西尙且如此，那末說到詩的問題，自然更不免要有這種觀察的歧異了。

古今中外說詩的意見雖則千差萬別，而大要也不外從形體去觀察和從本質去觀察的兩派。

從形體去觀察而試回答什麼是詩的問題的，無非只就已成的詩的形式上去尋出一點共同的地方，而便認這點共同的地方爲詩所必具的性質；有它便是詩，沒有它便不是詩。例如中國自古的詩都是有韻的，每句的字數很整齊的，所以一般人的心目中，對於不是四言、五言、七言，或其他句調整齊而有韻脚的文句，便不能認爲詩。這種成見，直到現在也

仍未能打破，如近人章太炎在答曹聚仁論白話詩一文裏（見國華月刊第一卷第四期，）便完全否認無韻的白話詩，而他的理由只在一「詩之有韻，古今無所變。」這就「詩」一字習慣上的用例說，自然不能說這些人都是錯的。但若說詩的特徵就在乎它是有韻的三言、四言、五言、七言的句子，那就是大錯。你就看『人之初，性本善，性相近，習相遠，』不是三言的韻語嗎？『趙錢孫李，周吳鄭王，馮陳許衛，蔣荀韓楊，』不是四言的韻語嗎？『吾乃張翼德，雲遊此壇降。』求禱不誠心，罰油廿四兩，』不是五言的韻語嗎？『迦結誠歌四聲全，該於迦下借短言，庚於誠求傀如是，岡高松鉤歌內參，』不是七言的韻語嗎？又如

April, June, and November,』

不也是很整齊的韻語嗎？但這種韻語之不能算做詩（除非把詩一字當做韻語解，如小說裏的「詩云」之類，或把詩當做歌訣的歌解，如湯頭歌訣之類），就猶之猴子穿戴衣冠不能算做人一樣。而且向來人把它當做和詩對待的散文，也未嘗不可用韻，未嘗不可整齊。駢體文不必說了，就是古文也何嘗不如此？試把歐陽修祭石曼卿文的首段用詩的形式分行排列起來便可明白：——

『嗚呼曼卿！

生而爲英，
死而爲靈！

其同乎萬物生死而復歸於無形者，暫聚之形；

不與萬物共盡而卓然其不朽者，後世之名。

此後世聖賢莫不皆然，

而著在簡冊者昭如日星。一

於此可見整齊和有韻並非是詩所獨具的性質，也可見單單揭出這兩種形式上的元素決不能顯出詩的特徵，便是決不能回答「詩是什麼」一個問題。故所以無論古今中外這種形式上的成見雖然牢不可破，而說詩的人也知從詩的本質上去尋求它的特質。

尚書裏的「詩言志，歌永言」，就是從詩的本質去尋求的一種結果，也就是我們的最早的詩的定義。但是這個定義籠統得很。究竟「志」是什麼呢？毛詩序替它解釋，說是「在心為志」，也仍舊籠統得很。孔穎達疏說：『包營萬慮，

其名曰心：感物而動，乃呼爲志，志之所適，外物感焉：言悅豫之志則和樂興而頌聲作；憂愁之志，則哀傷起而怨刺生。藝文志云：「哀樂之情感，歌詠之聲發」此之謂也。」那末所謂「志」，無非只是心的活動 (*Mental activity*)，而且包括一切的活動。但是人類一刻生存，他的心便一刻不住的活動（除非在睡眠裏），那末人類的語言文字何莫不是志的表現，爲什麼單說「詩言志」呢？於是近人潘大道又加上一層解釋，以爲這個志就是情，他說——：

『何謂志？此所謂志，不單指現在心理學上知情意的意志一部分。所謂知情意的分別，在歐洲，也是自康德以後才弄明白的；從前並沒有分的這樣精細。中國也是一樣。所以古人言志，乃合情而言；這不是我的臆說。你

看關雎詩序和樂記於「詩者志之所之也。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」的下面，便緊接「情動於中」，而形於言；言之不足，故嗟嘆之；嗟嘆之不足，故咏歌之；咏歌之不足，故不知手之舞之，足之蹈之也。」又緊接情發於聲，聲成文謂之音。可見古人所謂志，不惟不離乎情（自然：近世心理學家依然說這三種作用不能完全分離），並且即以情爲志。所以我們把詩言志這句話改作詩言情，也無不可。」（此及下文節引俱見詩論）

他這樣的解釋，確乎也不能算是他的臆說，但是他自己

又說：

『不過詩歌雖是抒寫情感的；而抒寫情感的不盡是詩歌。詩和非詩（文）的區別又在何處呢？古人所謂在心爲

志發言爲詩的話，太籠統了。既可以说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，也可以說在心爲志，發言爲文。那詩文就沒有分別了。』

他對於這個疑問的解答，是說：

『好在下面的幾句話：「情動於中而形於言」，是凡文學的文所同具的，詩亦在內。「言之不足，故嗟嘆之；嗟嘆之不足，故咏歌之」，是詩歌所獨具的，』

那末詩歌的特徵，就不但在它的「言志」，而並在它的「咏歌」了。於是我們又不得不問：什麼叫做「咏歌」呢？這所謂咏歌，當然就是尚書裏的「歌永言」的意思。孔安國傳云：『歌詠其義，以長其言』。孔穎達疏云：『作詩者直言不足以申意，故長歌之，教令歌詠其詩之義，以長其言，謂聲

長續之」。又爲「永歌」疏云：「藝文志云。『誦其言謂之詩，詠其聲謂之歌』。然則在心爲志，出口爲言，誦言爲詩，詠聲爲歌。……』據此，可見這些話只是說詩和歌的分別，在其一爲直誦，其一爲詠歌，只看讀時用不用「腔調」，也許同是一篇東西，用腔調讀之便是歌，不用腔調讀之便是詩。但我們覺得便是散文也未嘗不可用腔調讀出，那末詩和文的分別仍舊不能明白了。於是潘先生用另外一種解釋來說明，以爲所謂「詠歌」，就是同一意思的反覆；他舉例說：

『譬如詩經『參差荇菜，左右流之。窈窕淑女，寤寐求之。求之不得，寤寐思服。悠哉悠哉，輾轉反側。參差荇菜，左右采之，窈窕淑女，琴瑟友之。參差荇菜，左

右芼之，窈窕淑女，鐘鼓樂之」。這「參差荇菜」四字，一字不易，重了三次。「左右流之」，「左右采之」，「左右芼之」，換一個字，重了三次。他如「葛之覃兮」，「陟彼崔嵬」，「南有樛木」諸章，大概都是把一句話，換一二字，反來覆去，說了幾次。這便是所謂「言之不足，故嗟嘆之，嗟嘆之不足，故詠歌之」的明證了。』

這種「反覆」(repetition)的現象，確乎是詩（並且音樂也有之）的一種重要元素，但我們姑且又問潘先生這種說法是否是所謂「詠詩」的確切的解釋，即依他的逐步解釋而說：詩是感情憑反覆的文句的抒寫，也恐怕未必很允當。故我們於此，又不得不乞靈於西洋

的詩說了。西洋詩人和批評家的詩的定義，如上文所列舉，也隨各人的觀點不同，各執一說，仍似要使我們莫衷一是，無所適從。但到近代，已有一點共同的地方，為大家都所承認——便是大家都承認詩是藝術（謂美術，後仿此）的一種，其性質與建築、雕刻、圖畫、音樂有一共同之點。

談起「藝術」兩字，在一般沒有藝術常識的人，怕不免又要發生誤會。因為若就這兩字的字面解，或按這兩字向來的用例解，那末所謂藝術，只無非是「技巧」的意思，或竟斥為無關大道的「奇技淫巧」之類。如是，倘若我們生吞活剥地容納西洋的詩的觀念，也只足使詩沈淪於「雕蟲小技」之列，絲毫無益。故我們要知西洋的詩說，當先明白藝術的真義。

藝術是什麼呢？這個問題之難回答，也和「詩是什麼」一個問題相同。據最近美學家的定義，則以爲藝術是「一種有價值的經驗的成功的傳達。」（The successful communication of a valuable experience）這個定義，這裏當然不能詳細疏解。我們只消注意「經驗」和「傳達」兩點，也就可以明白了。所謂經驗，並不是平常說做事有沒有經驗的意思。這是一個心理學的名詞，內中包含兩重作用：一是感覺的作用，一是心理的作用；說得更通俗一點，就是我們人的心經感覺所接受的影像而激起的一種意識之謂。這種意識，並不就是感情，却又不能絕對不含感情。但這種意識存於心中，不成其爲藝術，必待「傳達」到別人的心上而引起雖不完全相同却也類似的意識，然後成爲藝術，那末我們最要注意的，就在這傳

達作用了。

藝術家怎樣把他的意識傳達給觀者呢？這當然不是利用什麼通靈術，也不是什麼心心的相印。藝術家必須要借助一種媒介以與觀者的心交通。所謂媒介，必定不外乎是一種物質；建築的藝術以木石磚瓦爲媒介，雕刻以金石爲媒介，圖畫以畫幅，形線，顏色爲媒介，音樂以聲音爲媒介。詩亦藝術的一種，它的媒介就是文字的符號或聲音。但物質的媒介只訴於感覺，必由感覺的過道而把藝術家的經驗訴之于觀者的心，然後方成其爲藝術。譬如一座建築物，倘若只能使人見著棟樑磚瓦之形，或但覺其便用與否，那便不能算是一件藝術品。反之，若是觀者見着一座建築物，便覺得一種或崇高，或壯麗，或幽沉，或朗爽的氣象，因遂起了一種開闊，

肅穆，敬畏，或灑脫的感情，這才算得是一座藝術的建築物。詩亦和其他藝術一樣，必須具備藝術的普通性。它與其他藝術不同的地方，只在它的媒介不必靠物質；因為它的媒介只是文字的符號和聲音，而這種符號和聲音，本來已是媒介的媒介，故詩比其他藝術的長處，在於它只間接訴於感覺而直接訴於心的。

於此，我們可見詩之所以爲詩，必合兩個必要的條件，而詩與文的區別，也只在這兩個條件。

第一，詩所表現的是主觀的觀念，不是客觀的實在。因爲如上所述，凡藝術（詩也在內）都是傳達經驗的，那末沒有不是主觀的了。客觀的實在是固定的；這個人看它如此，另一人看它也必如此，以至于百人看它必都如此。譬如說政

瑰花，是一種落葉灌木，高二三尺，有刺。葉爲羽狀複葉，作橢圓形。花紅萼綠，亦有白花。花托爲臺狀，外生密刺。這叫千百個植物學家描寫起來，總不外如此。因爲這是客觀的實在的科學描寫，不容有描寫者的心的元素參雜在內的，故也不會因人而不同。詩的描寫便不如此；因爲詩人的描寫的對象，並不是客觀的實在，而是由那「實在」給與他的心的經驗。這種經驗往往因人而不同。譬如同是一片風景，在悲哀的人看起來，處處都是悲哀的表象；在快樂的人看起來，處處都是快樂的表象。現在以廬山爲例，且看它反映在幾個詩人心裏的怎樣不同。第一，先看陶淵明的——

「結廬在人境，而無車馬喧。問君何能爾？心遠地自偏。
采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（即指廬山），山氣日夕

佳，飛鳥相與還。此中有真意，欲辯已忘言。——（飲

酒詩之一）

這是作者遠處看出的廬山，而所感着的是一種遠盼幽閑的情緒。再看李白的——

『廬山秀出南斗傍，屏風九疊雲錦張，影落明湖青黛光。
金闕前開二峯帳，銀河倒掛三石梁。香爐瀑布遙相望，
迴崖沓嶂凌蒼蒼。翠影紅霞映朝日，烏飛不到吳天長。
登高壯觀天地間，大江茫茫去不還。黃雲萬里動風色，
白波九道流雪山。』（廬山謠寄廬侍御虛舟）
『西登香爐峯，南見瀑布水。掛流三百丈，噴壑數十里
裏。仰觀勢轉雄，壯哉造化功！海風吹不斷，江月照

還空。空中亂濺射，左右洗青壁。飛珠散青霞，流沫沸穹石。」（望廬山瀑布）

「日照香爐生紫煙，遙看瀑布掛長川。飛流直下三千尺，疑是銀河落九天。」（同上其二）

「廬山東南五老峯，青天削出金芙蓉。九江秀色可攬結，吾將此地巢雪松。」（望廬山五老峯）

這是寫廬山的種種壯美，因而引起人的出世的觀念。我們試與陶淵明的詩比較，顯然可以看出絕然不同的地方。這就由於兩詩人的氣質根本不同，李白是豪放的，陶淵明是沖淡的，故廬山還是廬山，而二人意識中的廬山則有如此的判別。再看白居易的——

「迢迢香爐峯，心存耳目想。終年牽物役，今日方一往

。攀蘿跕危石，手足勞俯仰。同遊三四人，兩人不敢上。上到峯之頂，目眩心悅悅。高低有萬尋，闊狹無數丈。不窮視聽界，焉識宇宙廣。江水細如繩，溢城小於掌。紛吾何屑屑，未能脫塵鞅。歸去思自嗟，低頭入蟻壤。」（登香爐峯頂）

這也是由高處見出的廬山，但與李白的又不同：李白見到廬山的壯美而激起飄飄欲仙的心情，白居易見到廬山上境界的廣闊而感覺自己的渺小。

如此，同一「實在」反映在不同詩人的心而得着不同的表現，便是詩的主觀性的明證。那末我們解釋「詩言志」的「志」，只消有「在心爲志」一句便足，因爲「在心」就是主觀，這正是詩的特質，也正是詩和「文」不同的地方，儘

可不必把它解做「詩言情」的。而或者又問，難道文就沒有主觀的嗎？我的答話是：我們既然從本質上去分別詩和文，更不必再加上一層形式上區別；文固然也有主觀的，但我們何嘗不可把主觀的文也歸入詩裏？即凡屬主觀的抒寫，無論韻體散體都算詩，凡屬客觀的描寫，無論散體韻體都算文。那末戰國縱橫之說與史記的列傳也有些可以算是詩，而整齊有韻的五言七言，倒有些該算是文了。這並不是我的臆說。英文‘Poetry’一字，本有 *Creative literature in general*（一般的創造文學）一解，所謂「創造文學」，就是主觀的文學。亞里斯多德說：『詩人與歷史家的區別，並不在其一用韻文，其一用散體。希羅多德（希臘歷史家）之作品縱改為韻文，亦仍不失為歷史的一種。』（見拙譯詩學頁二十八。）而我們的

學者也早已很明白的說：——

「學者惟拘聲韻爲之詩，而不知言情達志，敷陳諷諭，抑揚涵詠之文，皆本於詩教。聲韻之文，古人不盡通於詩。濱疇皇極，訓誥之韻者也；所以便諷誦，志不忘也。六象贊言，支繫之韻者也；所以通卜筮，闡幽玄也。六藝非皆可通於詩也，而韻言不廢，則協音協律，不得不專爲詩教也。傳記如左國，著說如老莊，其文逐聲而遂諧，語應節而遽協，豈必合詩之比興哉？焦貢之易林，史遊之急就，經部韻言之不涉於詩也。黃庭經之七言，參同契之斷字，子部韻言之不涉於詩也。後世雜藝百家，拾誦名數；率用五言七字，演爲歌訣，咸以取便記誦，皆無當於詩人之義也。而文指存乎詠歎，取義近乎比

興，多或滔滔萬言，少或寥寥片語，不必諧韻和聲，而識者雅賞其爲風騷遺範也。故善論文者，貴求作者之意指，而不可拘於形貌也。」（章學誠文史通義詩教下）

這一段文章，已可替上文做一個總結束。但我單單揭出「主觀性」三個字爲詩的特徵，的確還嫌太廣泛一點。因爲就事實上說，世間只有教學的文字才能算是絕對客觀的文字，此外實用的文字及科學的文字，多少總不免帶一點主觀性；而且這主觀性和客觀性的分際很難劃定。所以要分辨是詩不是詩，單單看主觀不主觀一點標準是靠不住的；我們還得要尋出詩的第二個特徵。

詩的第二個特徵，就是凡詩所表現的恆必是一種「假象」(Simblance)。這是一切藝術都如此的。卜桑克(Bosanquet)的

美學史裏嘗舉出希臘人在美學上的三大貢獻之一，以爲「藝術的所有事是影像不是實在，意即藝術的所有事是事物的假象，或藝術家眼中的事物。」（詳見拙譯詩之研究頁九。）這從藝術的第一個特徵（即主觀性）上論，當然是很明白的。因爲詩人（或藝術家）所表現的是「感於物而動」的意識，但是他的意識不是憑空表現得出來的；它必須借一種的形象來表現。不過這個形象，並不就是那「物」的形象，却是那「物」在他心上喚起的形象，就是「假象」。這是第一層。還有；詩人所表現的既是他的心上的意識，那末即使撇開那原來喚起他的意識的「物」，而用另一「物」來代替，也可。以表現同樣的意識，這當然又是假象。故若你要表現一種高孤清潔的性格，你不必定拿一個具有這種的性格的實在的人。

來描寫，却只消用「美人」「芳草」一類的假象來表現。你說起『關關雎鳩，在河之洲』，就可以感想到『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』了；說起『參差荇菜，左右流之』，就聯想到『窈窕淑女，寤寐求之』了。

如此說來，所謂詩的第二個特徵，無非就是「比興」了。這是我們歷來說詩的人都承認的，故歷來所謂「詩人之義」，只是指比興說的。但是詩何以必須比興，却不會有過詳細的說明，而且比興的真正意義和功用，除孔子外，曉得的人也很少。

所謂詩的「六義」，本將賦、比、和興、並舉，但孔子教『小子何莫學夫詩』，的時候（見論語陽貨篇），單說『可以興』，而不及『賦』與『比』，蓋已知『賦』和『比』只不

過是詩的方法，唯「興」方是詩的本質和功用。但後人往往把「比、興」並舉，甚且有人說「比」就是修辭格中的顯譬 (simile)，「喻」就是隱譬 (metaphor)，簡直是「囫圠吞棗」！那末「興」究竟是什麼呢？這要推孔穎達的疏最解得好。他說：「司農又云（謂鄭衆周禮六詩之註：）『興者，托事於物，』則興者，起也；取譬引類，起發己心。詩文，諸舉草木鳥獸以見意者，皆興辭也。』這所謂『取譬引類，起發己心，』便是從這一點悟到那一點，或由一端悟到全體的意思。所謂『諸舉草木鳥獸，』便是假象；所謂『以見意』之『意，』便是詩人的主觀的意識。這『取譬引類，起發己心』八個字，已經把詩的性質完全說破，不過孔穎達只說『諸舉草木鳥獸』爲『興辭，』似仍只認『興』爲詩的一種原素，殊

不知凡詩莫有不是「興」的，就是直陳的「詩」也是「興」。
 「因如亞里斯多德所說：『詩發揚普遍，而歷史紀載特殊；
 』即詩借假象以明普遍的真理，歷史則只就特殊的事實而紀
 載之；此即詩所以別於非詩的地方。故詩雖有時不用譬喻而
 用直陳，但所直陳的，對於作者的意識及普遍的真理而言，
 仍舊還是假象，仍舊還是「興」。黎虎在他的文章流別志論
 裏會有這樣一段話：

『古之作詩者，發乎情，止乎禮義。情之發，因辭以形
 之；禮義之情，須事以明之。故有賦焉，所以假象盡辭
 ，敷陳其志。』（見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第百九十卷詩
 部總論一及藝文類聚五六引。）

可見這並不是我的臆說了。再看論語學而篇十一

『子貢曰：「貧而無謗，富而無驕，何如？」子曰：「可也；未若貧而樂，富而好禮者也。」子貢曰：「詩云：『如切如磋，如琢如磨，』其斯之謂與？」子曰：「賜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；告諸往而知來者。」』

又八佾篇

『子夏問曰：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，素以爲絢兮」，何謂也？」子曰：「繪事後素。」曰：「禮後乎？」子曰：「起予者，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。』

我們看孔子這兩次稱許「始可與言詩」，無非都是說能舉一端而知全體；他所謂「告諸往而知來者」，無非就是由已知推知未知，總之，就是「興」的意思。反過來說，詩只是以假象表見真理，所以我說最知比興的真諦的莫如孔子。他

這種觀念，是與近代的學說符合的，但是後來人往往解錯，遂致詩的真義不明，例如朱熹解論語泰伯篇「興於詩」一章云。

『興，起也。詩本性情，有邪有正，其爲言既易知；而吟咏之間，抑揚反覆，其感人又易入。故學者之初，所以興起其好善惡惡之心，而不能自己者，必於此而得之。』（論語集注）

便將詩看做一種教訓的工具了。

由上所述，我們已可套着藝術的定義的方式，試下一個詩的定義了，即：——詩是詩人的有價值的經驗憑着假象的成功的傳達。這個定義，當然不能就算是「什麼是詩」的問題的圓滿的答案，但我們爲後文討論的便利起見，似乎不得

不有這樣一個暫定的定義。而且這個定義之中尚包涵着一串的問題，如（一）詩人的經驗是如何構成的呢？（二）又何以要說是「有價值」的經驗呢？（三）由經驗化爲假象是怎麼樣的呢？（四）怎樣才是成功的傳達呢？欲知這一串問題的答案，且聽下文分解。

第二章 詩人的解剖

上章留着許多的問題沒有回答，現在嘗試着要來解答一下。要來解答這一串的問題，最好把詩人的心解剖開來看一看，且看一首詩在他心裏是怎樣胚胎，怎樣成熟，怎樣成形，怎樣生產。

凡事都有個動機，詩人做詩當然也不能例外，所以我們第一步，就要看詩人做詩的動機是什麼。詩是藝術的一種，

那末詩人的動機，當然也不外是一般「藝術的衝動」(artistic impulse)。但是美學家關於藝術衝動的意見也很不一致。例如柏拉圖以爲藝術的衝動就是神的直接鼓動。不過神是什麼呢？這就不免有點渺茫了。又一說以爲藝術的衝動就是社會環境的關係，例如原始的蠻人當羣衆激動時的手舞足蹈，工人紡織時所唱的歌，水手所唱的曲，喪禮之舉行，宗教之儀式，都莫不是社會感情的表現。第三說則以爲藝術的衝動只是人類的遊戲本能的發動。這樣的說法，大概都有一部分的真理，但是最簡單的，莫過於我們自己那「感於物而動」五個字。這所謂動，當然是指感情的萌動。感情是必須感物然後動的呢，抑無須感物也能動的？這是心理學上的細微問題，這裏不能詳論。我們只消注意兩點：（一）這所謂「感」，

不限於感覺的感，即詩人的衝動不必一定由感官激起；（二）「物」也不限於外面的實在，即詩人當閉目凝思的時候也可以發生詩之動機。這都不在話下。總之，感情是詩的必要元素，而且在詩的程序上最初發動的元素，那是不待說的了。

於是乎我們要談感情。從前的心理學家把智、情、意、三件東西分別開來，好像是三種獨立的心的作用似的。近來的學者已經否認這樣的見解，覺得心只是整個的狀態。感情只是意識的一種相，也是感覺的一種相。絕對離開的意識是沒有的，即我們當凝神靜慮的時候，也未嘗沒有感情，那時的感情就是一種平靜的心境。故感情的種類和程度千變萬化，決不限於五情或七情，不過詩的感情是「感於物而動的」，實在已是熱情（passion）了，故說詩的感情都是熱情也無不可。

詩歌中所含的感情雖則千差萬別，大別之可為五種：

- (一) 宗教的感情；(二) 人道的感情；(三) 戀愛的感情；
- (四) 奢美的感情；(五) 解悟的感情。

第一類的感情起於因外物的感觸而生宗教的信仰或省悟，(對於鬼神的畏敬懷念亦屬之)其例在有宗教諸國的詩歌特多。中國詩歌裏沒有很濃烈的宗教感情的表現，勉強舉數例如下：——

(一) 大孝備矣，休德昭明。高張四縣，樂充宮庭。芳樹羽林，雲景杳冥。金支秀華，庶旄翠旌。七始華始，肅倡和聲。神來晏族，庶幾是聽。粥粥音送，細齊人情。忽乘青玄，熙事備成。清思駘駘，經緯冥冥。

一、(安世房中歌)

(二) 青山萬井外，落日五陵西。眼界今無染，空心安可迷？」（王維青龍寺集）

(三) 翡翠香煙合，瑠璃寶地平。龍宮連棟宇，虎穴榜簾楹。谷靜惟松響，山深無鳥聲。瓊嶂當戶拆，金澗透林鳴。鄧露雲端合，秦川雨外晴。雁王衡果獻，鹿女踏花行。抖擻辭貧里，歸依宿化城。纔離生野蕨，空館發山櫻。香飯青菰果，嘉蔬綠芋羹。誓陪清梵末，端坐學無生。」（前人遊盛化寺）

(四) 已從招提遊，暮宿招提境。陰壑生虛籟，月林散清影。天闕象緯逼，雲臥衣裳冷。欲覺聞鐘聲，令人發深省。」（杜甫遊龍門奉先寺）

第二類的感情包括一切人類相互的同情而言，人倫的愛

的表現亦屬之，如：

(一)『四郊未寧靜，垂老不得安。子孫陣亡盡，焉用身獨完？扶杖出門去，同行爲辛酸。幸有牙齒存，所悲骨髓乾。男兒旣介胄，長揖別上官。老妻臥路曬，歲暮衣裳單。孰知是死別，且復傷其寒。此去必不歸，還聞勸加餐。』(杜甫垂老別)

(二)『無何天寶大徵兵，戶有三丁點一丁。點得驅將何處去？五月萬里雲南行。』是時翁年二十四，兵部牒中有名字。夜深不敢使人知，偷將大石槌折臂。張弓箭旗俱不堪，從茲便免征雲南。骨碎筋傷非不苦，且圖揀退歸鄉土，此臂折來六十年，一肢雖廢一身全。至今風雨陰寒夜，直到天明痛不眠。痛不眠，終不

悔，且喜老身今獨在。不然當時瀘水頭，身死魂孤骨不收。應作雲南望鄉鬼，萬人家上哭呦呦。（白居

易新豐折臂翁）

(三)自云鄉管本涼源，大曆年中沒落蕃。一落蕃中四十載，身着皮裘繫毛帶。惟許正朔服漢儀，斂衣整巾潛淚垂。誓心密定歸鄉計，不使蕃中妻子知。暗思幸有殘筋骨，更恐年衰歸不得。蕃侯嚴兵鳥不飛，脫身冒死奔逃歸。晝伏宵行經大漠，雲陰月黑風沙惡。驚藏青塚寒草疏，偷渡黃河夜冰薄。忽聞漢軍鼙鼓聲，路旁走出再拜迎。遊騎不聽能漢語，將軍遂縛作蕃生。配向江南卑濕地，定無存卹空防備。念此吞聲仰訴天，若爲辛苦度殘年。涼原鄉井不得見，胡地妻兒虛

棄捐。沒蕃被囚思漢土，歸漢被劫爲蕃虜。早知如此悔歸來，兩地寧如一處苦：」（前人縛戎人）

第三類係專指男女的戀愛感情，爲詩歌的最大泉源，其例不勝枚舉，姑寫幾首純粹的戀愛詩如次：

(一)『夜長不得眠，明月何灼灼！想聞歡喚聲，虛應空中諾。』（子夜歌）

(二)『可憐烏臼鳥，彊言知天曙，無故三更啼，歎子冒昏去。』（烏夜啼）

(三)『碧玉破瓜時，郎爲情顛倒，感情却羞郎，回身就郎抱。』（碧玉歌）

(四)『奈何許！天下人何恨！慊慊只爲汝。不能長久離，中夜憶歡時，抱被空中啼。』

啼著曙，淚落枕將浮，身沈被浮去。

和送勞勞渚，長江不應滿，是儂淚成許。（華山畿）

（五）憶歡不能食，徘徊三路間，因風寄消息。

覓歡敢喚名，念歡不喚字。連喚歡復歡，兩誓不相棄。

折楊柳，百鳥圍林啼，道歡不離口。

百花鮮，誰能懷春日，獨入羅帳眠？

逋髮不可料，憔悴爲誰賜？欲知相憶時，但看裙帶緩
幾許。」（讀曲歌）

第四類包涵一切由美（特別是自然的美）觸起的感情。
這種感情只是審美的愉快經驗，不參雜其他情緒在內。此類
的詩例也很多，如：

(一)『寒山轉蒼翠，秋水日潺湲。倚杖柴門外，臨風聽暮蟬。渡頭餘落日，墟里上孤烟。復值接輿醉，狂歌五柳前。』（王維輞川閒居贈裴秀才迪）

(二)『不到東山向一年，歸來纔及種春田，雨中草色綠堪染，山上桃花紅欲然。』（前人輞川別業）

(三)『青雲動高興，幽事亦可悅。山果多瑣細，羅生雜橡栗。或紅如丹砂，或黑如點漆。雨露之所濡，甘苦齊結實。』（杜甫北征詩）

第五類，解悟的感情，與宗教的感情又不同，因為宗教的感情，往往含有一點神祕性，尋常的解悟則否。詩人有時悟着一件事的真理，往往得着一種愉快。這種愉快就如發明家發明成功時的愉快，與審美的愉快，戀愛的愉快，道德的

愉快性質都不同，故我另外立一類，謂之爲解悟的感情，大概一切說理詩（或哲學詩）皆屬之。中國此類的詩例甚多，如：

（一）道喪向千載，人人惜其情。有酒不肯飲，但顧世間名，所以貴我身，豈不在一生？一生復能幾，倏如流電驚。鼎鼎百年內，持此欲何成？——（陶淵明飲酒詩之一）

（二）寄生大塊中，何者爲我故？譬如逆旅物，暫有安足據？在世雖百年，畢竟捨之去。臨行豈不戀，戀亦不得住。所以達觀人，澹然隨所遇。委順生死間，不厭亦不慕。日飲一杯酒，可以全此趣。——（明錢秉鐙效淵明飲酒）

以上五種，大概是詩的感情所不能外。但是我們要問：人類的感情是否一律可以入詩的呢？抑限於那幾種感情可以入詩的呢？關於此，溫察斯脫（Winchester）在他的 *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* 裏曾經舉出五個標準：（一）感情的合宜或適當；（二）感情的生動或有力；（三）感情的連續或持久；（四）感情的品級或性質。

凡是不相稱的贊美與誇矜，與夫一切肉麻的或無病呻吟的作品，都屬感情的不合宜。其實此類作品未必含有真摯的感情。所以它的過失，深究起來，多半還在感情的不真摯。

中國詩人嘗有一種「思君」的詩，固不能一筆抹煞，說它絕對不含情感，但實際十中有九都是無病呻吟而已。例如張衡的四愁詩：

「我所思兮在太山，欲往從之梁父艱，側身東望涕霑翰。
。美人贈我金錯刀，何以報之英瓊瑤。路遠莫致倚道
遙，何爲懷憂心煩勞。」

「我所思兮在桂林，欲往從之湘水深，側身南望涕霑襟。
。美人贈我金琅玕，何以報之雙玉盤。路遠莫致倚惆
悵，何爲懷憂心煩傷。」

「我所思兮在漢陽，欲往從之隴阪長，側身西望涕霑裳。
。美人贈我貂襜褕，何以報之明月珠。路遠莫致倚踟
蹰，何爲懷憂心煩糾。」

「我所思兮在雁門，欲往從之雪霧霧，側身北望涕霑巾。
。美人贈我錦鏽綬，何以報之青玉案。路遠莫致倚增
歎，何爲懷憂心煩惋。」

作者自己說是『時，天下漸弊，鬱鬱不得志，故爲四愁詩，依屈原以美人爲君子，以珍寶爲仁義，以水深雪霧爲小人，思以道術相報，貽於時君，而懼讒邪不得以通』云云。他這種象徵的作法，原是詩家所許可的。但這詩中空空堆着『涕霑翰』，以及『懷憂心煩傷』『心煩惋』一類的字句，其實絕對不能引起讀者的同感。何以故？就因作者沒有真摯的感情故。他的哭是假的，因爲人情中斷沒有這樣的哭法，所以他的感情是不合宜的，不適當的。至若杜甫的乾元中寓居同谷縣作歌七首：

『有客有客字子美，白頭亂髮垂過耳。歲拾橡栗隨狙公，天寒日暮山谷裏。中原無書歸不得，手腳凍皴皮肉死。嗚呼！一歌兮歌已哀，悲風爲我從天來！』

「長鑱長鑱白木柄，我生托子以爲命，黃獨無苗山雪盛，短衣數挽不掩脰。此時與子空歸來，男呻女吟四壁靜。嗚呼！二歌兮歌始放，隣里爲我色惆悵！」

「有弟有弟在遠方，三人各瘦何人強？生別展轉不相見，胡塵暗天道路長。前飛鶯鵝後鶯鶴，安得送我置汝旁！嗚呼！三歌兮歌三發，汝歸何處收兄骨！」

「有妹有妹在鍾離，良人早歿諸孤癡。長淮浪高蛟龍怒，十年不見來何時？扁舟欲往箭滿眼，杳杳南國多旌旗，嗚呼！四歌兮歌四奏，林猿爲我啼清晝！」

「四山多風溪水急，寒雨颯颯枯樹溼。黃蒿古城雲不開，自狐跳梁黃獨立。我生何爲在窮谷，中夜起坐萬感集。嗚呼！五歌兮歌正長，魂招不來歸故鄉！」

『南有龍兮山有湫，古木龍從枝相樛。木葉黃落龍正蟄，蝮蛇東來水上游。我行怪此安敢出，拔劍欲斬且復休。嗚呼！六歌兮歌思遲，溪壑爲我迴春姿！』

『男兒生不成名身已老，三年飢走荒山道。長安卿相多少年，富貴應須致身早。山中儒生舊相識，但訶宿昔傷懷抱。嗚呼！七歌兮悄終曲，仰視皇天白日速！』

便都是作者切身的痛苦的呼聲，都是誠摯的情感的表現，所以讀者都會跟他同情。這就是感情的合宜，就是感情的適當。

還有，中國詩人往往喜歡自吹和發牢騷，也就是犯了這種毛病，這雖在名家如李杜，也尙難免。列如李的：

『天上白玉京，五樓十二城，仙人撫我頂，結髮受長生

杜的：

「誤逐世間樂，頗窮理亂情。……試涉霸王略，將期
軒冕榮。……劍非萬人敵，文竊四海聲。」（贈韋太
守良宰）

「甫昔少年日，早充觀國賓。讀書破萬卷，下筆如有神。
賦料揚雄敵，詩看子建親。李邕求識面，王翰願卜
隣，自謂頗挺出，立登要路津。致君堯舜上，再使風
俗淳。」（奉贈韋左丞）

總叫我們有些不快。推求其理，也無非因感情之不合宜
不適當的。

第二點，感情的生動或有力，是對於讀者方面說的。固然，詩人必具有真摯的感情方能感動讀者，但也須看作者的

表現力如何爲準。例如杜甫的聞官軍收河南河北詩：

「劍外忽傳收蜀北，初聞涕淚滿衣裳。卻看妻子愁何在，漫卷詩書喜欲狂。白日放歌須縱酒，青春作伴好還鄉。即從巴峽穿巫峽，便下襄陽向洛陽。」

黃山白評此詩云：

「杜詩大半言愁，其言喜者，唯寄弟數首及此作而已。言愁者使人對之亦復太息唏噓，言喜者使人讀之亦復鼓舞欣躍。蓋能以其性情達之筆墨，而後人之性情亦爲之感動也。」

所謂「能以其性情達之筆墨」。就是感情生動或有力的意思。

感情的連續或持久，是說作品中的感情不應中斷，並不

要同一種感情到底不變。例如（用汪靜之先生的例）曹操的
短歌行——

『對酒當歌，人生幾何！譬如朝露，去日苦多！……月
明星稀，烏鵲南飛，繞樹三匝，何枝可依！』

這一節所含的感情本很濃厚而一貫，但下文的——

『山不厭高，水不厭深，周公吐哺，天下歸心——』

便是無感情的散文的句子了。白居易的新樂府往往於敍
事之後添上幾句議論，以致索然無味，也就因感情中斷之故
。

感情之參錯或變化，大概在較長的詩適用之，例如杜甫
的北征詩裏——

『揮涕戀行在，道途猶恍惚。乾坤含瘡痍，憂慮何時畢

？靡靡逾阡陌，人烟渺蕭瑟。所遇多被傷，呻吟更流血。回首鳳翔縣，旌旗晚明滅。前登寒山重，屢得飲馬窟。」——

一段，寫出戰後途中感着淒涼之情。後面的——

「青雲動高興，幽事亦可悅。山果多瑣細，羅生雜橡栗。或紅如丹砂，或黑如點漆。雨露之所濡，甘苦齊結實。繩思桃源內，益歎身世拙。」——

一段，寫出因喜悅景物而感慨身世之情。其後——

「經年至茅屋，妻子衣百結。劬哭松聲迴，悲泉共幽咽。生平所驕兒，顏色白勝雪。見耶背面啼，垢膩脚不襪。……老夫情懷惡，數日臥嘔噦。」——

便是寫到家後最初一陣的悲苦之情。接着——

『那無囊中帛，救汝寒凜慄？粉黛亦解包，衾裯稍羅列。
瘦妻面復光，癡女頭自櫛。學母無不爲，曉粧隨手抹。移時施朱鉛，狼籍畫眉闊。生還對童稚，似欲飽飢渴。問事競挽鬚，誰能卽嗔喝？翻思在賊愁，甘受雜亂聒。新歸且慰意，生理焉得說？』

便又變爲打趣及安慰之情了。這樣錯綜變化的情調，在中國詩裏確實要算難得，所以成其爲不朽的作品。

最後，所謂感情的品級或高下，是說感情有品，品愈高其詩愈有價值。大概嚴肅、沉鬱、悲哀的感情，便是高品的感情；輕薄、浮囂、幽默的感情，便是下品的感情。所以悲劇比喜劇在品爲高；詼諧詩之品不如雍露蒿里高。以荆軻的易水歌比王次回疑雨集裏的香奩體詩，自然要高得多了。尋

常說「詩窮而後工」，也就由這道理。

以上說感情是詩的程序中最初發動的元素。但感情不能憑空表現出來，感情的表現必須靠着假象。所以詩人既已「感於物而動」之後，第二件事就是構成假象。這是詩人最重要的一步工夫，也就是最難的一步工夫，而詩人所以別於常人，也就在這步工夫。

詩人構成假象的工夫名爲想像 (imagination)。想像就是離開實物而在意識上喚起一種影像之謂。想像作用可大別爲二種：（一）感覺離開實物，而將那實物的影像重新喚起，是之謂再現的想像 (reproductive imagination)；（二）感覺並未接受影像，而憑空喚起一種影像，或將從前感覺所接受的影像的各部分剪裁修改，或重新排列，而成一種新的影像，是

之謂創造的或建設的想像 (Creative or constructive imagination)。再從想像所由起的感覺的性質分別起來，又可把想像分為下幾種。

(一) 視覺的想像，例如：——

「忽逢桃花林，夾岸數百步，中無雜樹，芳草鮮美，落英繽紛。」（陶淵明桃花源記）

「暮春三月，江南草長，雜花生樹，羣鶯亂飛。」（邱

遲與陳伯之書）

(二) 聽覺的想像，例如：——

「大弦嘈嘈如急雨，小弦切切如私語；嘈嘈切切錯雜彈，大珠小珠落玉盤。間關鶯語花底滑，幽咽流泉水下灘。水泉冷澀絃凝絕，凝絕不通聲暫歇。別有幽愁暗

恨生，此時無聲勝有聲。銀瓶乍破水漿迸，鐵騎突出刀鎗鳴。曲終收撥當心畫，四絃一聲如裂帛。」（白居易琵琶行）

（三）動覺的想像，例如：

「揭輕袂之猗靡兮，翳修袖以延佇。體迅飛舞，飄搖若神，凌波微步，羅襪生塵。」（曹植洛神賦）

「燭如羿射九日落，皎如羣帝驛龍翔；來如雷霆收震怒，罷如江海凝青光。」（杜甫觀公孫大娘弟子舞劍器行）

（四）觸覺的想像，例如：

「桂布白似雪，吳綿軟如雲，布密綿且厚，爲裘有餘溫。朝擁坐至暮，夜覆臥達晨。誰知嚴冬月，支體暖如

春一」（白居易新製布裘）

（五）味覺與臭覺的想像，例如：

「貧廚何所有，炊稻烹秋葵。紅粒香復軟，綠英滑且肥。
○」（白居易烹葵）

詩人的原料完全是想像，而尤以創造的想像更有妙用。
因為詩人若以自己對於現實的經驗爲限，那末他的境界也很
有限。故詩人的大本領，就在能開闢新的境界。這種境界恆
必基於想像之上，例如：

「爲余駕飛龍兮，雜瑤象以爲車。遭吾道夫峴崿兮，路
修遠以周流。揚雲霓之曉藹兮，鳴玉鸞之啾啾。朝發輒
於天津兮，夕余至乎西極。鳳凰翼其承旛兮，高翹翔之
翼翼。忽吾行此流沙兮，遵赤水而容與。麾蛟龍使梁津

兮，詔西皇使涉予。路修遠以多艱兮，騰衆車使徑待。
路不周以左轉兮，指西海以爲期。屯余車其千乘兮，齊
玉軼而並馳。駕八龍之婉婉兮，載雲旗之委蛇。抑志而
弭節兮，神高馳之邈邈。奏九歌而舞韶兮，聊假日以媯
樂。」

這是屈原因不得志於時，憂鬱愁煩，覺得現實的世界不復可耐，故創造出這樣一種想像的境界，把空間和時間的限制一齊打破，使得峴嶨赤水可以自在遨遊。蛟龍西皇，可以任我麾遣，只無非要把自己被現實壓迫的靈魂聊且解放而已。而我們讀了他這段東西，也就跟着他游到這個理想的境界，經驗着他的理想的經驗，不爲現實所拘束。再舉數例如下：

「其狀峨峨，何可極言！貌豐盈以莊姝兮，苞溫潤之玉顏。眸子炯其精朗兮，瞭多美而可觀。眉聯娟似蛾揚兮，朱唇的其若丹。素質幹之醜實兮，志解泰而體閑。既姽婳於幽靜兮，又婆娑乎人間。宜高殿以廣意兮，冀放縱而綽寬。動霧縠以徐步兮，拂墀聲之珊瑚。望余帷而延視兮，若流波之將瀾。晝長袖以正衽兮，立躊躇而不安。澹清靜其愔嫕兮，性沈詳而不煩。時容與以微動兮，志未可乎得原。意似近而旣遠兮，若將來而復旋。」這是宋玉憑想像創造出來的神女。

「忽聞海上有仙山，山在虛無縹渺間。樓閣玲瓏五雲起，其間綽約多仙子。中有一人字太真，雪膚花貌參差是。金闕西廂扣玉局，轉教小玉報雙成。聞道漢家天子使

，九華帳裏夢魂驚。攬衣推枕起徘徊，珠箔銀屏迤邐開。
雲髻半偏新睡覺，花冠不整下堂來，風吹仙袂飄飄舉。
猶似霓裳羽衣舞。玉容寂寞淚闌干，梨花一枝春帶雨。
含情凝涕謝君王，一別音容兩渺茫。昭陽殿裏恩愛絕。
蓬萊宮中日月長，回頭下望人寰處，不見長安見塵霧。

。一

這是白居易由想像創造出來的楊太真死後所居的仙境。

這種創造的想像作品，簡直只是說謊。然而詩人的大本領就在他能彀說謊。因為詩的境界和現實的境界是完全各別的；現實中認為假的東西，詩中可以認為真。反之，現實中以為真的東西，詩中不盡能認它為真。

而且詩人雖即以現實為原料，也仍不得不靠想像。此其

故，就因詩的原料決不能純用由感覺得來的影像或回憶的影像，而須把這些影像加以一番的選擇、支配、和解釋。這樣的選擇、支配、和解釋，就是想像作用了。若以攝影術爲例，當我們攝取一片田野的風景，勢不能將我們眼界所及的東西渾沌地攝了進來，却須就這片風景裏面我們所認爲最精采的一部分將它攝取。故當陶淵明『採菊東籬下』的時候，他就只『悠然見南山』，以及『山氣日夕佳，飛鳥相與還』而已。（飲酒詩之一。）我們可以斷定，彼時他在籬下由視覺接到的影像必定還有許多別的，但他只寫出這兩點，就因爲在他想像中這兩點是和他的心境最契合的，所以被選，其餘的多被擯棄了。再如杜甫在『錦官城外柏森森』的蜀相祠堂的前面時，也總有許多東西接觸他的視覺和聽覺，但他的詩

(蜀相) 裏只有『映階碧草自春色，隔葉黃鸝空好音。』因為惟有那裏的碧草和黃鸝最激動他的感情，所以只有這兩種影像被選擇，其餘的都被棄了。

大概詩人當詩意發萌的時候，必有許多影像奔湊到他的腦海，爭求錄用。但詩人因不能一概錄用，故不得不有所選擇和支配。這種選擇和支配，雖然不一定是無中生有。却也得稱為創造的想像，因為經過他的選擇和支配之後，便已成為一種新的影像，和現實已經不同了。換句話說，這樣的影像，已經是經過詩的美化了。關於這一種想像作用，我們從前的論文家也有描寫得很好的，如文心雕龍神思篇說：

『故寂然凝慮，思接千載；悄焉動容，視通萬里。吟咏之間，吐納金玉之聲；眉睫之前，卷舒風雲之色。……

故思理爲妙，神與物遊。……神思方運，萬塗競萌。規矩虛位，刻鏤無形；登山則情滿於山，觀海則意溢於海。

這一規矩虛位，刻鏤無形一八個字，已把創造的想像作用描寫盡致了。

至於詩人選擇和支配影像的標準，便是他當接受或回憶物象時一剎那中的情感。他看花而觸起悲哀的情感，則被選擇的影像只有那花的：悲哀方面，如花瓣垂萎，顏色褪變之類；其餘也許仍有喜樂的方面，但不被錄用了。所以同一景物，不但在這個人眼裏和那個人眼裏完全不同，就是在同一個人的眼裏，因當時的情感不同而亦不同。同一山水，在樂觀的人和時間看起來，便見它的光明方面；在悲觀的人和時

間看起來，便只見它的幽暗方面。例如曲江，是唐時都人遊賞的名勝，詩人拿它做題材的很多，你看杜甫的——

『曲江蕭條秋氣高，菱荷枯折隨風濤，遊子空嗟垂二毛，白石素沙亦相傷，哀鴻獨叫求其曹。』（曲江三章之一）

這是作者天寶中在長安尚未得志時的作品，所以他於秋氣蕭條時節看見曲江，格外和他的情緒契合。他所注意的，只是枯折的菱荷，與夫相傷的白石素沙，獨叫的哀鴻而已；他所感着的是一種身世飄零的情緒。再看白居易的。

『離離暑雲散，嫋嫋涼風起。池上秋又來，荷花半成子，朱顏自銷歇，白日無窮已。人壽不如山，年光急於水。青蕪與紅蓼，歲歲秋相似。去歲此悲秋，今秋復

來此。」（早秋曲江感懷）

這是作者三十七歲除左拾遺時作，所以他雖也感着時光之遷忽，却沒有身世飄零之感，和杜甫的曲江詩不同。但再看杜甫後來的曲江詩——

「一片花飛減却春，風飄萬點正愁人。且看欲盡花經眼，莫厭傷多酒入唇。江上小堂巢翡翠，苑邊高塚臥麒麟。細推物理須行樂，何用浮名絆此身？」

「朝回日日典春衣，每日江頭盡醉歸。酒債尋常行處有，人生七十古來稀。穿花蛱蝶深深見，點水蜻蜓款款飛。傳語風光共流轉，暫時相賞莫相違。」

試和前一首比較，雖則一個是秋景，一個是春景，而若求其情緒不同之處，總在作詩時的心境不同。

總之，凡是真正的詩，必都是有感情的，而詩人欲傳達他的感情於讀者，又不得不靠着想像。因為我們要喚起感情，勢必須憑着想像。例如你要喚起高山流水的影像，那是很容易的。但是你要喚起你的情緒，你就決不能憑空喚起；你必須先喚起高山流水的影像，然後纔能憑這個影像喚起幽靜的情緒。這是想像和感情的第一層關係。

再，凡是真正的詩的原料，都必須是經感情濾過的影像。換句話說，詩的影像決不是純由感覺接受來的影像，乃是由感情接受來的影像。例如你說：『階前有春天的青草，樹葉裏有黃鸝再叫。』這算不得詩，因為這是由感覺（視覺及聽覺）得來的影像的紀錄而已。至於杜甫的『映階碧草自春色，隔葉黃鸝空好音』，便是詩了。因為作者感着在祠堂裏

的丞相已經不會欣賞，所以碧草徒「自」作春色，黃鸝「空」作好音。這個「自」和這個「空」，便是影像會通過感情的證據，也就是詩之所以爲詩的關鍵。

至於在詩的程序中，感情和想像兩種原素那個在先那個在後呢？依原理說，感情應該在先。因爲感情是詩人作詩的動機，也是詩人作詩的目的。但也有些詩人因分析影像的結果而得到感興的，例如我們對一件景物或事情本來沒有什麼感觸，但經把那景物或事情經過一番分析和思索之後，便得着一種解悟的感情，此其例大都屬於說理詩或哲學詩。但也不盡然；因爲詩人得着解悟的感情之後，也許仍舊創出具體的影像來表現，那末他的詩又不是純粹抽象的了。要之，凡是成功的詩，總都是感情在先影像在後的。關於這一層，文

{心雕龍裏也有一段話說得很分白：——

『昔詩人什篇，爲情而造文；辭人賦頌，爲文而造情。何以明其然？蓋風雅之興，志思蓄憤，而吟咏情性，以諷其上，此爲情而造文也。諸子之徒，心非鬱陶，苟馳夸飾，鬻聲釣世，此爲文而造情也。故爲情者，要約而寫真；爲文者，淫聲而煩濫。而後之作者，採濫忽真，遠棄風雅，近師辭賦，故體情之製日疎，逐文之篇愈盛。故有志深軒冕而泛詠皋壤，心纏幾務而虛迷人外；真宰勿存，翻其反矣。夫桃李不言而成蹊，有實存也，男子樹蘭而不芳，無其情也。夫以草木之微，表情待實，况乎文章，述志爲本，言與志反，文豈足徵？』

其次，我們既知感情憑影像而傳達，那末影像愈明確，

感情也必愈明確，這是很顯然的。例如：

『日出籬東水，雲生舍北泥，竹高鳴翡翠，沙僻舞鶼鷀
。』（杜甫絕句）

『舍下筍穿壁，庭中簾刺簷。地青絲冉冉，江白草纖纖
。』（同上）

『江動月移石，溪虛雲傍花。鳥栖知故道，帆過宿誰家
？』（同上）

這樣鮮明的圖畫，使讀者宛如身在春夏之交，目覩田園景物，而得着一種幽適的情緒。其他的例如：

『雨中草色綠堪染，水上桃花紅欲然。』（王維輞川別業）

『漠漠水田飛白鶲，陰陰夏木嘯黃鸝。』（前人積雨韻）

（川江作）

「嫩節留餘籜，新叢出舊欄。細枝風響亂，疏影月光寒。
。」（前人沈十四拾遺新竹生之作）

「渡頭餘落日，墟里上孤烟。（前人輞川閒居）」

第一是春雨，第二是夏雨，第三是新竹月夜，第四是渡頭夕景，都明白如畫。

詩人的本領，大部分靠着他能不能有明白如畫的描寫。但是明白的描寫，必須有明白的影像以爲藍本，故詩人的大本領仍要看他能否造成明確的影響。

但是有種創造的想像，善於造成一種縹渺隱約的影像。這種隱約的影像，也能與人以一種特殊的情致，如驚駭、肅敬、飄逸等等，因此也足以收一種特殊的詩的效力。例如：

「升降隨長煙，飄飄戲九垓。」（郭璞游仙詩）

游仙詩

「素手把芙蓉，虛步躡太清，霓裳曳廣帶，飄拂昇天行。
○恍恍與之去，駕鴻凌紫冥。」（李白古風）

「客如鶴上仙，飛飛凌太清。……去影忽不見，回風送
天聲。舉首遠望之，飄然若流星。」（同上）

「魂來楓林青，魂返關塞黑。」（杜甫夢李白）

「脚着謝公屐，身登青雲梯。半壁見海日，空中聞天雞。
○千巖萬壑路不定，迷花倚石忽已暝。熊咆龍吟殷巖
泉，慄深林兮驚層巔。雲青青兮欲雨，水澹澹兮生烟。
○列缺霹靂，丘巒崩摧。洞天石扉，訇然中開。青冥
浩蕩不見底，日月照耀金銀臺。霓爲衣兮風爲馬，雲
之君兮紛紛而來下。虎鼓瑟兮鸞回車，仙之人兮列如

麻。忽魂悸兮魄動，恍驚起而長嗟。惟覺時之枕席，失向來之烟靄。」（李白夢遊天姥吟留別）

這都是一種幻想或夢境，非是尋常清醒時的經驗所及的，却能與讀者以一種特殊的美的印象，故詩裏用這種想像做原料的很多，這也就是詩的特色，詩因能供給我們以這種特殊的境界，故使我們的經驗加富，故使我們的心所遊涉的範圍，不致被感覺所接觸的範圍所限制。

第三章 形態與聲韻

上文把詩人的心解剖一下，而知詩的最重要的兩種元素爲感情和想像，並知這種元素有怎樣相互的關係了。但是人既已感於物而動，既已由感情而創造出影像，也仍舊還未成詩，因爲感情和想像未經表現出來，只仍不過是「在心」的

「志」，還不是「發言」的「詩」。而且感情和想像並不是詩人所獨具；一切人類都能「感於物而動」，而兒童尤特別富於想像。我的五歲女兒一天看見復旦旬刊的封面的篆書的「旦」字，她沉吟了一會，便指着問我道：「爸爸，這是你洗眼睛的杯子哪？」這就是兒童的想像，這就是兒童的詩。但兒童在沉吟一會之後而不問出這句「詩」來的有多少呢？故詩人的想像也必須等到表現之後方成爲詩。詩人表現他的想像的媒介當然就是文字了。所以我們還要談談詩的文字。

第一，我們應該知道詩的文字（其實一切文字都如此）的生命並不在於字形，而在那字形所代表的影像。例如「人」字，就其形體而言，不過是一撇一捺，但它的背後却有一個「圓顛方趾」的影像。所以我們看詩，必須能般不爲文字

的形體所障隔，而須用我們的「心的眼」直接和那形體背後的影像去接觸。關於這一層，往往有人弄錯，例如文心雕龍練字篇云：

『字形單複，妍媸異體。心既托聲於言，言亦寄形於字；諷誦則續在宮商，臨文則能歸字形矣。是以綴字屬篇，必須揀擇；一避詭異，二省聯邊，三權重出，四調單複。詭異者，字瓌怪者也。曹植詩稱『豈不願斯遊？福心惡幽噭』。兩字詭異，大疵美篇，况乃過此，其可觀乎？聯邊者，半字同文者也。狀貌山川，古今咸用，施於常文，則齟齬爲瑕。如不獲已，可至三接，三接之外，其字林乎？重出者，同字相犯者也。詩騷適會，而近世忌同。若兩字俱要，則甯在相犯。故善爲文者，富於

萬篇，貧於一字；一字非少，相避爲難也。單複者，字形肥瘠者也。瘠字累句，則纖疎而行劣，肥字積文，則黯黓而篇闊。善酌字者，參伍單複，磊落如珠矣。」

這樣從字形上分別文章的妍媸，實在是不懂文字的性質，不明文字只是一種符號故。尤其無謂的，是第二項和第四項。我們對於這樣的謬見，應該完全打破；我們須能透視，透視到文字的背後去。

第二點，我們應該明白，詩人的思想感情，不一定要靠有形的符號來傳達，因爲原始時代的詩人只用聲音來傳達感情，並不必靠着文字的符號。後代詩人雖不必學原始時代的口相傳誦，而其所用的文字，同時仍舊是聲音的符號而已。這猶之樂譜，樂譜上的那些黑的符號，在懂音樂的人看起來

。就不必翻做聲音，也能用他的「心的耳朵」去聽。所以我們看見一首詩的時候。也必須用我們的「心的耳朵」去聽出它的聲音。

由此，可知文字是有影像和聲音兩種代表的資格。由它的第一種資格而論，文字就是詩人的經驗的符號。但在讀者方面講，經驗是人人不同的，而且與詩人的經驗也當然不同，故由經驗的符號暗示的影像，也必人人不同。因此，同是一個符號，儘可在各人的意識上喚起完全不同的經驗的影像。例如我寫出一個「花」字，除非那種始終沒有看花經驗的人，不會在他身上喚起什麼影像，凡是有過這種經驗的人，總各有各的一個影像浮現到意識裏。也許這一個的影像是一朵白牡丹，那一個的影像是一朵紅月季。或者有一個人曾經

有過和愛人在花下情話的經驗，那末他（或她）看見這個「花」字，就可以回憶當時所見的花，而起一種快樂的情緒。或者另外一個人曾經在花下和愛人訣別，那末這時就可以引起悲哀的情緒。總之，若是單用文字來引起心上的記憶，這所引起的記憶，決沒有兩個人會相同的；各人心上各有他的一套圖畫。因為無論是怎樣有聲有色的文字，也決不能使看見的人得着同樣的意義。他們之「解得」那個字，固然是不甚相遠，但是各人「感着」那個的情形，則決非第二個人所得而經驗。無論是什麼字，都不得不隨着看者全部心身的歷史而轉變。就是極其平常的字，如「手」，「足」，「冷」，「熱」，「悲」，「喜」等等，也都要帶着個人的情緒；各人對它感着的，雖有隱顯之不同，却都總有個「我」存在裏面。

因此，詩人當把詩給讀者的時候，他並不能真叫他們「看這個」或「感那個」，因為他們各有各的看法，各有各的感法，那是勉強不來的。詩人只能憑文字或聲音，把讀者所嘗見嘗感的重新喚起，然後趁他們記憶鮮明的時候，暗示他們以一種新的情緒罷了。

至於詩人所用的文字，恆必是他自己性情的表白，也是很顯明的。各個詩人由文字代表的影像，就其一般的性質而論，恆必有所偏重，例如李白的詩。偏重代表宏崇、壯麗、豪放、悲慨一類影像的文字。所以他比喻流光迅速，一去不返，則說『黃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復回。』（將進酒）這裏的「黃河」、「天上」、「奔流」、「海」等字所代表的影像，都是屬於宏崇一類的。即使他所詠的題目是一個

商人婦的怨情，如長干行，他也要雜入「瞿塘灘瀨堆」、「長風沙」一類暗示悲慨的地名，以及「猿聲天上哀」一類悲慨的影像。可見詩人的性情是到處都要流露的，絲毫隱瞞不來的。故我們談詩，關於選字用比喻的地方，若加以精密的注意，便很可以看出那個作者的特色。

若問起詩的文字和散文的文字有分別嗎？他們的分別在那裏？那末又要回轉來說，詩之所以爲詩，在乎它所取爲原料必都是通過感情的，必都帶有詩人主觀的色彩的。就此點而論，那末詩的文字和散文的文字是沒有分別的。因爲文字不過是事物的符號。這些符號所代表的事物的影像，經詩人的一「感情化」，便成爲詩的原料；不經過「感情化」，便是散文的原料，而所用以代表的符號儘可以一樣。例如「杜鵑

「是一種鳥的名字，本草云：

『杜鵑出蜀中……春夜卽鳴，夜啼達旦，……至夏尤甚，其聲哀切。』

這裏「杜鵑」是散文的文字，因為這幾句話只是客觀的事實的記載，換句話說，只是一種觀察的紀錄，而不含感情的元素在內的。但在王維的——

『萬壑樹參天，千山響杜鵑。』

兩句裏，便成爲詩的文字了。因爲這裏的「杜鵑」，才是一種通過感情的影像的符號。作者彼時意識上的影像，只是到處聽見杜鵑聽見杜鵑的聲音，彷彿一千塊山裏都有杜鵑在那裏啼。這由科學的眼光看起來，一定要說他寫得不精密，但是那詩人當時的感想確有如此情景，所以由藝術的眼光

看起來是眞的。這就所謂「詩的眞」(Poetic truth)。而這裏「杜鵑」兩字，更不假別的裝飾，便成爲詩的文字了。於此應該注意，這其間的分別，並不因上一例是無韻下一例是有韻的緣故。又如：

『黃河之水，其源遠而高，其流大而疾。』（元史地理志）

是散文；

『黃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復回。』（李白將進酒）

便是詩。

『封禪壇有白玉盤。』（漢官儀）

是散文；

『小時不識月，呼作白玉盤。』（李白古朗月行）

便是詩。

一般人以爲詩有它特別一套文字，即所謂「風、花、雪、月」之類，其實不然。無論如何醜俗的字眼，無不可以入詩而受詩人的美化。唐詩紀事載顧况在茅山，有一秀才吟，得句云「駐馬上山阿，久不得屬，顧云：「風來屎氣多，」竟將「屎氣」入詩。這雖然是嘲諷的滑稽詩，不足爲例，但我們看後代詩人比古代詩人用字的範圍確乎要廣得多，也可見詩的文字是沒有限制的了。普通的文字之所以能「詩化」，就在它所代表的影像因一種特別的支配而美化；換言之，即因它受旁邊許多影像的烘托而美化了。至於文字本身單獨摘出來，便無所謂美不美。例如「花」之一字，因其是代表自然界中美的東西的影像，所以常被認爲美的字眼，但

如郎中開給你的方子有「金銀花」字樣，你看見這「花」字，恐未必會得着美的暗示吧！所以詩的文字之美，完全是由它所居的地位和聯想上得來的。

但有一部分的字眼，或因本質上缺乏暗示性，所以不適爲詩的字眼，這就是：（一）太抽象的文字，及（二）已死的文字。前者因其是抽象的觀念的符號，故不能暗示影像，因而不能訴於我們以想像。後者則因其不能直接傳給我們以影像。至於俗語，只要是活的，無論它流行的範圍如何狹窄，總仍舊還有一部分的生命，詩裏不應該排斥。

但詩人欲增其詩之美，也可以利用文字上的裝飾。不過所謂文字的裝飾，推其根源，也仍舊不外是想像作用，例如以實喻虛，以顯喻隱，都仍得要靠想像力。

詩的裝飾種類甚多，而大要不外（一）基於文字本身的裝飾；（二）基於影像之比較的裝飾；及（三）基於文字之排列的裝飾。

第一類基於文字本身的裝飾又可分為二種：

（1）摹倣自然的聲音的，例如：——

『伐木丁、丁，鳥鳴嚶、嚶。』（詩）

『關關雎、鳩。』（詩）

『雷填、填兮雨冥冥，猿啾、啾兮狹夜鳴，風颯、颯兮木蕭、蕭。』（屈原山鬼）

『黃雲城邊烏欲棲，歸飛啞、啞枝上啼。』（李白烏夜啼）
 『車轔、轔，馬蕭、蕭，行人弓箭各在腰。』（杜甫兵車行）
 『則聽得鼙、鼙傳擊鼓，偌、偌報獵箱。』（元曲）

『則去那汪、汪、犬吠處。』（元曲）

(2)暗示自然給與人的情感的。這一種比較細微，例如「烏鵲」暗示不詳，「喜鵲」暗示喜兆，「杜鵑」「鷗鴟」暗示悲傷，「桃柳」「芳草」暗示春，「霸陵橋柳」「南浦」暗示離別。

又字音也有時含有暗示性。大概洪音的字眼都代表宏大的觀念，如「崇闊」、「寬闊」；細音之字都代表狹小的觀念，如「纖細」、「逼側」等。又如「疾徐」、「緩急」、「遲速」等字眼，其中表示快的字音都急促，表示慢的都舒長。

又如「月色朦朧」、「白雪皚皚」之「朦朧」、「皚皚」，不但狀物之態，而並從聲音上暗示我們的感覺的狀態

；「朦朧」是一種遮蔽不開的感覺，「瞪睭」是一種暢爽開朗的感覺。再舉數例如次：——

「十六君遠行，瞿塘灔澦堆。」（地名暗示遙遠幽險的觀念）（李白長干行）

「兩岸猿聲啼不住（暗示淒涼的觀念），輕再已過萬重山。」（李白早發白帝城）

「森森（以聲音暗示感覺的狀態）暗無邊，行人在何處？」（同前）

「颼颼（以聲音暗示感覺的狀態）隨波千萬里。」（張若虛春江花月夜）

「長安城頭頭白烏（暗示不祥），夜飛延秋門上呼。」

（杜甫哀王孫）

「大絃嘈嘈（洪音字暗示粗音）如急雨，小絃切切（細音字暗示細音）如私語。」（白居易琵琶行）

第二，詩的裝飾之基於影像的比較者，最重要的爲顯譬（Simile）和隱譬（metaphor）。這兩種方法之所以能增進文字的美，是由它借第二個影像使第一個影像格外明顯動人，或使它取得一種新鮮的意味。顯譬恆用「如」「若」「像」「似」一類的字眼引起，例如：

「麻衣如雪，雨駒如舞。」（詩）

「焱焱紛紛，若塵埃之間、白雲。」（枚乘免冠賦）

「禍之與福，何異糺纏？」（賈誼鵩賦）

「那時我心頭好像十五個吊桶，七上八下。」（水滸）

隱譬則僅舉取譬的東西，而不明著所喻之物，例如：

『流金在沙。』（流金喻螢）（潘岳螢賦）

{古風}

『流血塗草野，豺狼盡冠纓。』（豺狼喻胡人）（李白

{古風}

『徒霜鏡中髮，羞彼鶴上人。』（以着霜喻髮白）（全

{前}

『竦身已電滅。』（以電喻滅之速）（全前）

此外比興之「興」，由某一義而言，也是裝飾的一種，就是「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辭」的方法，例如：

『關關雎鳩，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』（詩）

即以雎鳩之事引起淑女之事。比興興的分別，在前者先有所詠之物而引起譬喻，後者先有譬喻而引起所詠之物。

至於顯譬和隱譬的分別，只在取譬之物和所喻之物中間

關係的程度。如以「豺狼」譬「胡人」，我們可以把兩者的關係分做若干程度，如下：

『胡人好像豺狼。』（這是顯譬，兩者的關係極淺。）

『胡人簡直是豺狼一樣。』（兩者的關係較深一層。）

『豺狼般的胡人。』（把豺狼的屬性作爲胡人屬性的一部分，關係更深一層。）

『豺狼盡冠纓。』（逕以豺狼代替胡人，兩者的關係最深，就是隱譬了。）

至於「興」的方法，由取譬之物及所譬之物的關係而言，比顯譬還要淺一層，但它不用「如」「若」一類的字眼，來點出兩者的關係，故又似宜歸入隱譬，却又與隱譬不同。這種方法也完全基於聯想作用，且必是有兩個部分；一是借來

興起的部分，一是由此興起的部分。這與顯譬一樣而與隱譬不同。若是兩個部分中單存前面的一個，那就是「象徵」了；若是單存後面的一個，那就是「賦」了。象徵也是詩的一種裝飾。屈原的離騷大部分用象徵的方法，例如：

「扈江離與薜芷兮，紝秋蘭以爲佩。」

「朝飲木蘭之墜露兮，夕餐秋菊之落英。」

「步余馬於蘭皋兮，馳椒丘且焉止息。」

「製芰荷以爲衣兮，集芙蓉以爲裳。」

「駟玉虬以乘鷖兮，撚埃風於上征；朝發輶於蒼梧兮，夕余至於縣圃。」

關於這一類東西的討論，本屬修辭學的範圍。這裏所要討論的，只是這一類方法何以能爲詩的裝飾的原理。

原來發見相似點的本能，乃是人類心靈的本能之一。詩人則發見相似點的本能特別高。因為上文說過，詩的原料就是想像，而想像的工夫，大部分就在發明相似點，比興無非是這種相似點發明的結果，故詩的文字之裝飾，大半就靠着比興。

因為用此理由，所以比興的生命全在發明（即創造）。劣等詩人不能創造比興（即因缺乏發明相似點的能力所致），只知襲用現成的比興，所以他們的詩不能有生命。蓋比興的發生既全靠聯想，那末必定它的兩個部分容易使人聯想得到，然後能發生效力。這也是不待說明的一個自理。因此，陳舊的比興而不能直接與人以一種易於聯想得到的影像的，必都不能盡比興的功能。例如說「手如柔荑」一個比喩，直

到現在還有人釀用，但是曉得「柔荑」是什麼東西的人恐怕很少，所以這種比喩是不能發生效力的。

第三，詩的裝飾有基於文字之排列的，除與音節聲韻有關係者別論外，其一曰「整」，其一曰「儂」。（依唐韓黃先生中國文體之分析篇的用名及一部分的例。）

整就是前後兩句（注意：此處之句，乃謂音讀之句，非必是文法之句）的字數相等；或全篇各句都相等，或僅前後接連的兩句相等。中國的詩歌自始即是整的，因得分爲四言、五言、七言諸體。又如騷賦諸體，雖不是全篇句子的字數都一律，但通常也是整的。屈原賦，大都每句六字，每兩句間以「兮」字。天問則每句兩讀，每讀大都四字。

儂是前後兩句的意義相平行，又可分爲兩種：一是只要

首句全體的意義平行，二是兩句的各字都平行。第一種的例如：

「王嬃鄒袂，不足程式；西施掩面，比之無色。」（宋玉神女賦）

「或被髮左衽，奮迅泥淳；或從容傅會，望表知裏，」（潘岳西征賦）

「其氣慄冽，砭人肌骨；其意蕭條，山川寂寥。」（歐陽修秋聲賦）

「或理在方寸，而求之域表；或義在咫尺，而思隔山河。」（劉勰文心雕龍神思篇）

第二種的例如：

「嗣宗窮塗，楊朱歧路；征蓬長逝，流水不歸。舒慘殊

方，炎涼異節；木皮春厚，桂樹冬榮。……（王襄

寄處士周弘讓書）

「將軍一去，大樹飄零；壯士不還，寒風蕭瑟。」（庾

信哀江南賦）

「冥鴻不下非無意，寒馬歸來是偶然。紫綬公卿今放曠，白頭郎吏尚留連。終南山下拋泉洞，陽溪溪中買釣船。……」（杜牧獻李侍郎長句四韻）

偶句又有各種特式，其一是所謂扇對法，即以第一句對第二句，第三句對第四句，例如：

「昔我往矣，楊柳依依；今我來思，雨雪霏霏。（詩）

「暖客貂鼠裘，悲管逐清瑟；勸客駢蹄羹，霜橙壓香橘。」（杜甫詠懷詩）

「白日何短短，百年苦易滿；蒼穹浩茫茫，萬劫太極長
。」（李白短歌行）

「生者不遠別，嫁娶先近隣；死者不遠離，坟墓多繞村
。」（白居易朱陳村）

「邂逅暖車馬，尋芳謝眺洲；淒涼望鄉國，得句仲宣樓
。」（蘇軾和許朝奉詩）

又其一名曰借對法，即借字音作對之法，例如：

「樽開柏（百）葉酒，燈發九枝花。」（張子容逢孟浩然詩）

「根非生下（夏）土，葉不墜秋風。」（張喬月中桂詩）

「談笑有鴻（紅）儒，往來無白丁。」（劉禹錫陋室銘）

「次第（弟）尋書札，呼兒檢贈詩。」（杜甫哭李常侍）

詩
具論。

此外尚有數種，亦都不過文字的遊戲，無甚重要，茲不
律詩和排律之體，除開首一聯及煞尾一聯外，恆須是儂
句，且須是第二種的儂句，例如：

「丞相祠堂何處尋，錦官城外柏森森。映階碧草自春色
，隔葉黃鸝空好音。三顧頻煩天下計，兩朝開濟老臣
心。出師未捷身先死，長使英雄淚滿襟。」（杜甫蜀

相祠堂）

「積水不可極，安知滄海東？九州何處遠，萬里若乘空
。向國惟看日，歸帆但信風。鰲身映天黑，魚眼射波
紅。鄉國扶桑外，主人孤島中。別離方異域，音信若

爲通。」（王維送秘書晁監還日本）

在詩裏（散文裏亦然），整的不必一定是儼的，但儼的一定是整的。若在散文，則儼的不必一定是整的，例如將韓愈與陳給事書一段分行排列起來，可得下式：

「其後聞下位益尊 向候於門牆者日益進：

夫位益尊，則賤者日隔；

伺候於門牆者日益進，則愛博而情不專。

愈也道不加修，而文日益有名：

夫道不加修，則賢者不與；

文日益有名，則同進者忌。」

「整」與「儼」兩種元素所以能爲詩的裝飾之一種者，其理由約可綜爲三點：

(1) 由於整儼之句便於記憶，我們曉得無論那一民族的詩必都經過一個口傳的時期。其時的詩，口口傳誦，不著於文字，故自以便於記誦者爲宜。即在後世，詩已著於文字，然讀者果能將詩成誦在胸，則往往可以得着更深的滋味，故便於記誦，仍屬詩的重要元素之一。

(2) 由於合美的原則 劉彥和云：「造化賦形，支體必雙；神理爲用，事不孤立。」（文心雕龍麗辭篇。）這就是說偶儼是生於自然的。按諸美的原則，所謂「對稱律」，自是美學所承認的；故「整」「儼」兩種元素，也無非是對稱律的應用而已。

(3) 由於音節的關係，整與儼兩種元素，決不僅是字數齊勻和意義平行的關係。並且必兼有音節的關係。故凡儼句，

不但是意義平行，且也平仄相對。在希伯來的詩裏，所謂音節，並無平仄高低之別，但有句讀平行，例如：

『甌牆塌了，

我們却要鑿石建築；

桑樹砍了，

我們却要換香柏樹。』

(舊約以賽亞書第九章第十節)

可見得平行的排列法，且也可以代替音節了。

但是這兩種元素，究竟也不過是詩的「裝飾」罷了。詩人若是專致力於裝飾，而不顧及內容，則其詩格自趨卑下。歷來批評家以爲詩至六朝「則性情隱而聲色開，爲詩運一大轉關。」又曰：「組織愈工，骨力愈弱。」蓋無非因其於「

整」「儂」二字用力愈工，而內容則愈單薄也。試看王融的《琵琶詩》云：

『抱月如可明，懷風殊復清。絲中傳意緒，花裏寄春情。
掩抑有奇態，淒鏘多好聲。芳袖幸時拂，龍門空自生。』

簡直沒有一字不儂，然而並不是好詩，可見詩之利用裝飾是應該有個分限的。而這個分限，就在能不至於違背自然。

以上都就文字爲影像或觀念的符號一種資格講的。現在要說文字同時也是聲音的符號，即說詩的聲韻的現象和原理。

這「聲韻」兩字裏面，包括下列三件事：

。

(一) 音節

(二) 聲律

(三) 韻

音節，希臘語 *rhythmos*，有「規律的動作」及「比例」之義。其源出於 *rho*，本有「流動」之義。英語 *rhythm*，可應用於一切美術，義爲凡一個組織中某種現象之規律的反復。故在跳舞，則爲同一動作或步伐之反覆；在音樂，則爲輕重音之規律的流動；在詩，則爲語音長短重輕之規律的支配。中國則謂之節拍或節奏，也是包括一切美術說的，例如白居易詩，

『黛慘歌思深，腰凝舞拍密，』

是言舞的節拍。若僅指詩的聲音而言，則謂之音節。

音節是存在我們人的本能裏面的。我們聽鐘表機輪的聲音，有時覺得是「踢場，踢場」，有時覺得是「場踢，場踢」。〔有符號者爲強音〕其實據心理學家告訴我們，鐘表機輪的走動，乃是一種精密的機械作用，其聲均齊一律，並無強弱可分，只因我們的注意凝聚在間作的轉動上面，所以發生了音節的印象。又如尋常狀簷雨之點滴爲「丁東」，其實兩點只是一種聲音，並無一丁一東的分別，只因那兩點的聲音是連續而起的，而我們的注意則本能地更互而作，故覺其若有分別。這種音節的感覺，完全是本能的，無意識的；我們的脈搏跳動一天，便一天免不了有這種感覺，而且對於有生的或無生的世界的種種聲音，決沒有兩個人會感着完全一樣的音節。這是因爲全人類中決沒有兩個人有絕對相同的

身心組織，因而決沒有絕對相同的脈搏，決沒有絕對相同的注意力。

人類的語言本來就有高低強弱的變化，而這種變化，恆隨語言的意義、組織、和說者的感情而生，所以只消說話時聲音和語言的組織、意義、及說者的感情不背，便都具有一種自然的音節。所謂詩的音節，特不過把語言的音節弄得比較規律些（即比較近於音樂的節拍些）罷了。由此可見詩和散文的分別，並不在音節之有無，而只在詩的每節拍中字數比較有規則罷了。現把唐擘黃先生（見國故新探頁七三）所定的散文的節拍譜引來作例：

「燕趙」古稱「多」「慷慨」悲歌」之士」。董生」舉「」進士」，連「」不得志」於有司」；懷抱「利器」

，鬱鬱「適」「茲土」；吾知「其必」有合「也」。

董生「勉」「乎哉」「！」口「——。」韓愈送董邵南序

「雨，吾見其所以「溼萬物也。」日，吾知其所以「燥萬物也。」風，吾知其所以「動萬物也。」隱隱微微「，而謂之雷者」，彼何用也？」口「隱疑而不散」，物蹙而不遂「，雨之所不能溼」，日之所不能燥「，風之所不能動」，雷一震焉「；而凝者微「，蹙者遂「。」曰雨者，曰日者「，曰風者以形用」；曰雷者以神用「。」用莫神於聲「；故聖人因聲「以爲樂」——。」蘇洵樂論

上面所舉的幾段譜中，每拍有一字的，有多至五六字的；我們可以如樂譜般，把少的拉長，多的縮短，而使每拍的

時間相等，却不能說散文沒有節拍。至於詩詞的節拍，如下例：

「烽火」城西」百尺」樓，「黃昏」獨上」海風」秋
 ；「更吹」橫笛」關山」月，「無那」金闕」萬里
 「愁。」——王昌齡從軍行

「雕欄」玉砌」應猶」在，只是「朱顏」改，
 問君」還有「幾多」愁？」恰是「一江」春水」向東
 「流。」——李後主虞美人

只不過比較散文的節拍規律罷了。但是也有一點區別，
 就是散文的節拍恆隨文義，詩的節拍則不恆隨文義。例如：
 「智深」，你「雖是個「武夫」出身」，今「趙員
 外」擅越」剃度了「你」，我與你「摩頂」受記」，教

你」一不可」殺生」；二不可」偷盜」；三不可」邪淫」；四不可」貪酒」；五不可」妄語」。」口」——。

水滸第三回

如不按這種節拍讀，那就要使聽者不解。但在詩裏，如

「萬里」悲秋」常」作客」，百年」多病」獨登」臺」

。」

「獨登」一拍不按文義。又如：

「王郎」酒酣」拔劍」研地」歌莫」哀……」，我能」拔爾」抑塞」磊落」之奇」才……」。」

「歌莫」，「之奇」兩拍不按文義。

無論散文或詩的音節，都有它本身的價值。我們聽外國

人吟詩，雖不懂得文義，也能感覺音節的美，就是這個緣故。

至於音節究竟怎樣是好，怎樣是不好，這完全出於自然，不能勒爲一定的成法。譬如語言，其聲音之抑揚頓挫，果與語言所表示的意義和感情能般一致，那便是好的音節，否則便是壞的音節。詩歌的音節好壞，也就不外這個原則。但是詩歌的起源往往與音樂有關係，故詩歌的音節比較近於樂音。樂音和平常語言的不同處，無非在前者的時間比較規律，而音度的變化也比較簡單。迨後詩歌雖由歌唱時代而入於吟誦的時代，原先的音樂的性質仍舊因習慣的關係而保存。及到這種習慣的勢力漸漸鞏固，詩歌便有它自己的一種特殊的音節。由這種特殊的音節裏面尋出種種相同的方式來，這

便是「聲律」了。

所謂律，常有兩種意義：一是自然的法律，一是人定的法律。詩的聲律，原先本是自然的法律的一種，後來則漸漸成爲人定的法律了。

聲律所由構成的元素，是隨語言而不同的。在希臘拉丁語的詩歌，聲律在於音之長短；在英語，則在於音的重輕；在中國語，則聲律的要素是平仄。

自然的聲律的美，雖不能用一種方式來規定它，但其中仍可尋得出三個總原則：一是抑揚的原則，二是錯綜的原則，三是整齊或對偶的原則。總而言之，就是所謂「變化中的一致」（Unity in variety）。在中國的詩歌，抑揚便用平仄來代替，但是平仄之中仍舊有抑揚的分別，如兩平聲相連或兩仄

聲相連時即可辨之。如：

「胡馬依北風，」

爲平仄平仄平；

「白雲抱幽谷，」

爲仄平仄平仄；而抑揚即在其中了。但如

「國破山河在，」（仄仄平平仄）

「城春草木深。」（平平仄仄平）

興

「星北鹿獨宿，」（仄仄仄仄仄）

「溪西雞齊啼，」（平平平平平）

同爲抑揚抑揚。故抑揚不必就是平仄，而有平仄便有
抑揚。詩歌之音無抑揚，則其病在單調。

錯綜者，所以救濟太整齊之單調者也。蓋詩歌若僅遵守抑揚的原則，亦不能得音節的美，如

仄平仄平仄，仄平仄平仄，仄平仄平仄，仄平仄平

仄；

或

平仄平仄平，仄平仄平仄，平仄平仄平，仄平仄平

仄。

但若漫無一點整齊的地方，則又不合乎音樂的諧調，故又必守整齊的或對偶的原則。對偶之中，有音數的對偶，有平仄的對偶。在古詩裏，平仄雖不盡對偶，而音數整齊的爲多。在長短句，音數不必盡整齊，而若填滿音數，則頗可看出整齊對偶的地方，例如：（下有括弧之音即填入之音。）

又

『柳絲長

春雨細

花外漏聲迢遞；

驚塞雁，

起城烏，

畫屏金鸕鷀。』

仄平平

平仄仄

平仄仄四平仄

平仄仄

仄平平仄仄

溫庭筠更漏子

『蘭燼落

屏上暗紅焦；

間夢江南梅熟日，

夜虹吹笛雨簫簫，

四平平平仄仄
平平仄仄平平
四平平平平仄仄
平平仄仄平平
四平平平平仄仄

人語驛邊橋。——圈圈平仄仄平平

——皇甫松夢江南

這三個原則，本是自然的法律，但後來人根據它們，便製成律詩的法律了。

大抵詩歌的音節，總是兩個音一停的，這每一停裏面，恆必後一音讀做重音，故只要這後一個音平仄不拗，其前一音就不致有影響。尋常所謂一三五不論，就是這個道理。

但是上面所論，都是中國因襲的聲律。這樣的聲律所依憑的就是平仄。但是各地的語言，不但上去入不能一律，就是平仄也是不能一律。所以將來的詩的聲律的趨勢，要有下列的兩點：

(一) 打破標準的平仄，而依照活的語言的平仄。

聲律。

(二) 以基於日常語言自然音節的聲律代替基於音樂的聲律。

韻，就是字的餘音相同。在現存各種語言裏，詩歌都有用韻的。中國在未有自由詩以前，不但詩歌向來用韻，就是散文也有用韻的。可見韻爲文字形式上的一種原素，已是一種很久而且很普遍的現象了。

自從近來西洋自由詩輸入中國，一般人便主張詩之所以爲詩在它的旨趣而不在它的形貌，因便把舊時的一切形式上的格律統統推翻，而韻也就跟着失其爲詩的要素了。但仍舊還有人替韻辯護。我們現在所討論的，並不是韻究應辯護與否的問題；我們所要問的是：

(一) 韵既然是詩的形式上一種很久的而且很普遍的原

素，那末它的起源在那裏？何以各不同的語言都不期而合地會生同樣的現象？

(二) 從美學的觀點看，韻之所以爲詩歌形式上元素，究竟屬何性質？它的功用是怎麼？

(三) 韵是純粹形式上的原素呢，或是與內容也有關係的？

對於第一個問題的解答，我們只知道我們最古的歌謠便是用韻的，却不知現今所存的最古歌謠之前，到底有沒有無韻的歌謠，但是依理推想，可以斷定是沒有的。所以我們可以說，韻的現象是我們的歌謠先天裏就有的。從前人如毛先舒在他的韻學通指裏說：「三代以上人書，往往涉筆成韻，亦不必詩歌，經子皆然。」大概因爲古時人書寫的方法不便

，故必靠口相傳誦，而韻文便於記憶，故無論散文，亦多用韻，詩歌更不必說了。西洋學者對於這個問題的解答，也多主張自然發生。例如 K. Hurd 在他的 *Idea of Universal Poetry* 裏面說：『…韻是自然的指示』，(Rhyme, is dictate of nature) S. Daniel 也說：『韻是習慣和自然並皆竭力保護的』。 (Rhyme is that, which both custom and nature most powerfully defend) (見所著 *Defense of Rhyme*) 既是自然的指示，且得自然的保護，所以各民族的詩歌會不約而同的都有韻的一種元素。

韻的發生雖原於自然，但也必有它所以發生的理由，而且這個理由，決不僅在便於記憶一點，必尚有一種合於美的原則的道理存在裏面。

從美學的原理說，韻的功用，就無異於音節的功用。音

節所以能與人以美感，是在它的一抑一揚之間，使我們的心有所期待，而又能滿足我們的期待。這一期待，一滿足，便構成我們的愉快。但若這一抑一揚如流水般一直下去，那末仍舊單調，所以小節之中又必復有大節。這個大節，在音樂則爲停頓或同音的反復，所以詩歌中的韻的原理，也只無非是停頓中的同音的反復而已。譬如鼓吹，哨吶之聲與鼓聲長流而下，得金鍼聲以節之，便愈悅耳了。

單從形式上說，詩歌因韻格不同而聲調亦異，這就和樂曲因緩急徐疾抑揚高下而性質不同一樣。例如：

『嗷嗷鳴雁鳴且飛，窮秋南去春北歸。去寒就煖識所依，天長地闊棲息稀。風霜酸苦稻梁微，毛羽摧落身不肥。徘徊反顧羣侶遠，哀鳴欲下洲渚非。江南水闊朝

雲多，草長沙軟無網羅，間飛靜集鳴相和，違憂懷惠性匪他，凌風一舉君謂何！——『韓愈鶴韻』。

這是一句一韻，因構成一種急促剛勁的聲調。

『今年花似去年好，去年人到今年老。始知人老不如花，可惜落花君莫掃！君家兄弟不可當，列卿御史尙書郎。朝回花底恆會客，花撲玉缸春酒香。』——『岑參
章員外家花樹歌』。

先用仄韻，次易平韻，其聲舒徐委婉。

再者，韻格既與詩的聲調有關係，而聲調又頗有關於詩的內容，那末韻格也與內容發生關係了，故如前例那種一句一韻的剛勁聲調，決不宜於婉轉溫柔的情緒。且卽韻音的本身也與內容有關係。唐擘黃先生在他的國故新探（頁五）裏

面說：

韓詩因有意變而韻變，且其韻音與語意相稱的，這也是隱態繪聲。茲舉例如下：

「虎有爪兮牛有角，虎可搏兮牛可觸，奈何君獨抱奇才，手把鉏犧餓空谷。」

「當今天子急賢良，函輿朝出開明光；胡不上書自薦達，坐令四海如虞唐？」——贈唐衢。（前用入聲屋沃覺韻，其音抑鬱蹙促。下用陽唐韻，其音發揚開豁。）

「昵昵兒女語，恩怨相爾汝。」——用語韻，其音幽細。「劃然變軒昂。」（此下變陽唐韻，詩意亦「劃然變軒昂」也。）勇士赴敵場。浮雲柳絮無根蒂，天地闊遠隨飛揚。喧啾百鳥羣，忽見孤鳳凰。躋攀分寸不得上，

失勢一落千丈強。」——聽穎師彈琴。

杜詩於篇末有時忽然推開，奇峯突起，也每每用換韻法，如他的薛端薛復筵簡薛華醉歌：

『文章有神交有道，端復得之名譽早。愛客滿堂盡豪翰，開筵上日思芳草，安得健步移遠梅，亂插繁花向晴昊？千里猶殘舊冰雪，百壺且試開懷抱。垂老惡聞戰伐悲，急觴爲緩憂心擣。少年努力縱歡笑，看我形容已枯槁，坐中薛華善醉歌，歌辭自作風格老。近來海內爲長句，汝與山東李白好。何劉沈謝力未工，才兼鮑昭愁絕倒。諸生頗盡新知樂，萬事終傷不自保。氣酣日落西風來，願吹野水添金杯，如澗之酒聊快意，亦如（一作「知」）窮愁安在哉！忽憶雨時秋井場，

古人白骨生蒼苔——如何不飲令心哀——

第四章 詩的神祕

上文已將詩歌的內容和形式兩方面都粗粗加以一種分析了。但是凡藝術的作品，總都是一種有生機（*vitality*）的東西，你單單把它分析開來，仍舊不能知道它的生機所在。就猶之研究動物，你僅僅知道解剖學和組織學，而生命的神秘依然不能解決的，所以我們不能不進一層去研究：就是要研究詩歌的生機。

要研究詩歌的生機，就猶之研究生命的哲學，我們也只能憑一套抽象的概念——例如中國所謂氣象、境界、神韻等，西洋所謂靈感、洞見等——將它來分析一下，過此就無能爲力了。這套抽象概念，便是解釋詩歌的比較深微的工具。

我們有一個最重要的原則，就是凡有機的東西，必都有一種統攝的力，這點統攝的力，在生物身上便是生命。生物的生命只是一個，詩歌的生機也只是一個。這個生機是什麼呢？向來的人或者名爲「天才的表現」(*expression of genius*)，或者稱爲爲「神聖的本能」(*faculty divine*)。初看看，這一套名詞似乎都會有一點神祕性，其實也頗可加以具體的分析。

我們曉得詩的原料是由想像構成的影像，而想像的動機是感情，那末感情的動機是什麼呢？就是「靈感」(*inspiration*)。

說起「靈感」豈不仍舊渺茫嗎？不然。因爲我們曉得我們的知覺（*perception*）的來源本來有兩個：由感覺接受來的是知覺，由感情接受來的也是知覺。而無論由感覺或由感情

，知覺到相當的深處，便成爲洞見（insight）。而洞見的結果，其一是發明（invention），其一是靈感了，便都是感情的泉源了。所以詩人與平人的分別，祇在其「感」物比較深入，比較洞徹。並非有什麼特異的地方。唯其感物比較深入而洞徹，故爲詩的原動力的感情，恆必屬於熱情（passion）。曉得這一點，那末所謂詩人的天才，也就沒有什麼神祕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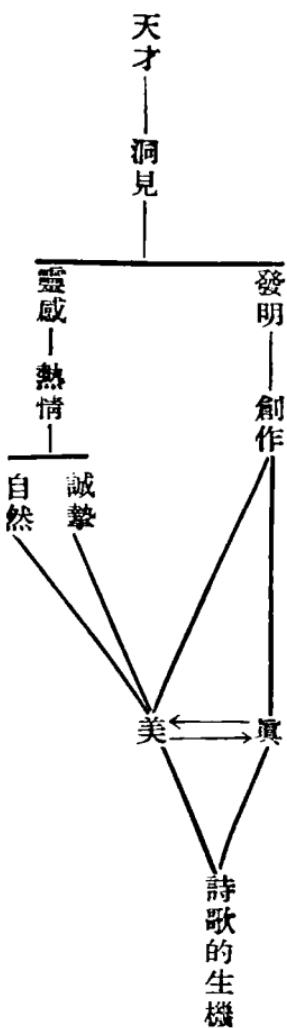
至於詩的生機的元素，一點是「真」（truth），一點是「美」（Beauty），其實也都由洞見一個泉源流出，而詩歌中真即是美，美即是真，本來別無二致。

我們曉得藝術上（詩歌也當然在內）又有一個大原則，即凡藝術作品，都是對於「實在」的獨立的領會（independent interpretation）。這種獨立的領會就是發明。能發明然後有創

作（originality）。而發明是由洞見來的，故詩的真是由洞見來的。

有洞見然後有靈感，有靈感然後有熱情，有熱情然後能有（一）誠摯（sincerity）及（二）自然（spontaneity）兩種品性。這兩種品性，合之由「發明」得來的「創作」。就是詩歌的美的三大要素。故詩歌的美也是由洞見得來的。

更以圖明之：——



再試用實例來說明，以見詩歌的神祕並非神祕。先看——

『壇官秉笏候金鐘，月出西南照雪峯。不向蓬萊看五色，那知天子是真龍！』（李夢陽正德元年郊祀歌）

這就是所謂格調派的一首詩。格調派的長處，在於它具有雄渾、悲壯、高華、瀏亮等品性。但所謂雄渾、悲壯、高華、瀏亮者，只是描寫讀者方面的印象。若從作者方面去分析，那就無非是題材上的關係。即如這首詩的題材，是五更將曉時百官從皇帝郊祀的影像，自然使讀者感着壯麗威嚴的氣象。同時文字的典雅，聲調之開宏瀏亮，也都可以助成這種氣象。再看——

『空山不見人，但聞人語響，返景入深林，復照青苔上。』

。」（王維鹿柴）

這就是所謂神韻派的詩，其長處在於冲澹、自然、含蓄、興趣等品性。但若從作者方面分析起來，只不外是（一）以幽遠清澹的景象作題材；（二）作者的主意和情感不露骨的表出，而使讀者有運用想像的餘地；（三）文字力避典雅而趨平易；（四）聲調傾向於清脆而避滯重。又如——

「聞蟲唧唧夜絳絳，正是秋陰欲雨天，猶恐愁人暫得睡，聲聲移近臥床前。」（白居易聞蟲）

這是性靈派的詩的一例。這派詩的好處在於清新有機趣。怎樣才能清新有機趣呢？若依我們分析起來，無非就是詩人以「發明」的力量見勝；別人見不到的地方，他獨見到，即如此詩，若從理性上說，蟲本無知，怎麼會攬擾詩人的睡

眠呢？但從藝術的眼光看來，則並不覺得無理。這就是所謂「詩的真」。又凡屬這派的詩，大都不肯利用文字的裝飾。

由以上三例，可見得詩的國裏有些似乎神祕的地方，其實一經分析之後，便都可以消滅。中國從前論詩的人，因為不分別（一）詩的客觀的品性和讀者主觀的品性，及（二）

詩的實質的品性和形式的品性，故往往只曉得用一種抽象字眼或象徵字眼來描寫詩的美，甚至或須用禪理來解釋，益發使人覺得神祕了。我們現在研究詩歌的原理，目的就在利用心理學的幫助，試把詩歌的神祕漸漸揭去。這是我們所要特別注意的。

至於詩歌本是人生的表現的一種方式，故問起詩歌和人生關係，也屬很切要的問題。但本書只以說明詩的性質和

元素爲限，已是沒有篇幅談到這個問題了。

